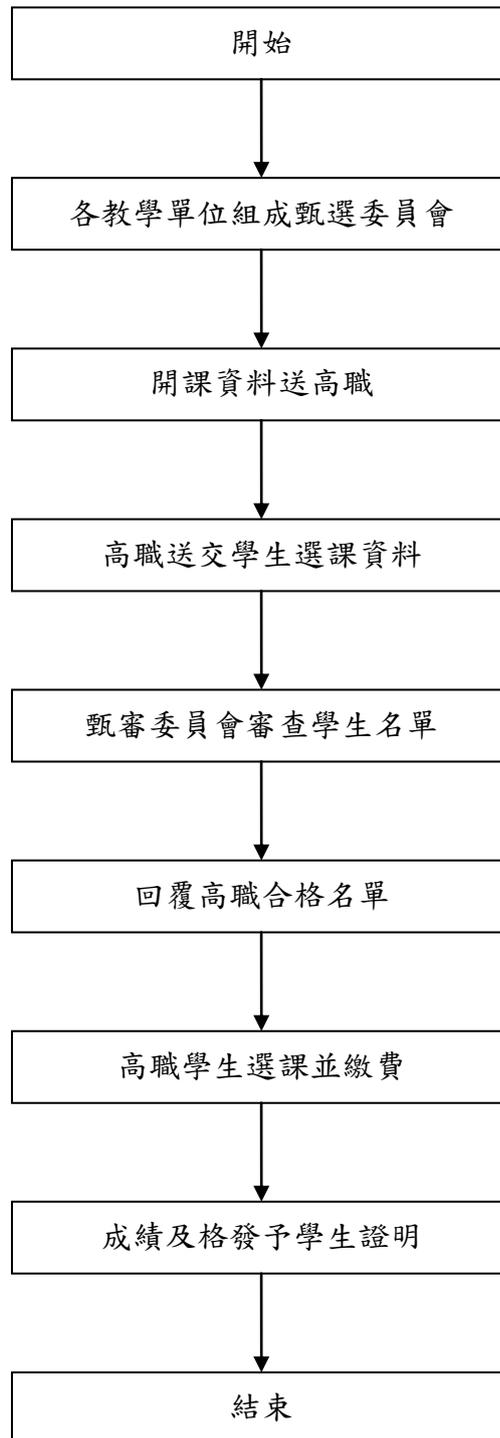


健行科技大學辦理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課程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30 日教務會議訂定通過

- 一、健行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提供高級職業學校(以下簡稱高職)學生預修大學課程之機會，發展學生潛能，以落實因材施教之目標，並促進技職教育之發展，特依據教育部「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技專校院專業及實習課程實施要點」訂定「健行科技大學辦理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課程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校為辦理高職推薦之學生預修本校課程，由各教學單位組成甄選委員會，辦理被推薦學生資格審查、訂定甄選標準及函送合格名單。
- 三、本校依各系科課程開設情況規劃可供預修課程，送甄選委員會審核後於開學前送交辦理之高職。
- 四、高職於期限內將預修學生資料送交本校審核，本校於審核後回覆高職合格名單。
- 五、經甄選合格之學生，應依本校所訂作業時程完成選課手續，並繳交學時學雜費及遵守本校教學、實驗規則。
前項學雜費以自行負擔為原則。於原就讀學校成績優良、具實質具體表現或家境清寒持有低收入戶證明其一者，經專簽校長核可後，得酌予減免。
- 六、本校得於學期中、週末假日或寒暑假提供專業及實習課程供高職學生預修，由本校與參加學校協議採隨班附讀、開設專班、遠距教學或其它方式辦理。
- 七、隨班附讀以每班不超過 5 人為限；開設專班全校每學期以二班為限，每班不超過 50 人。
- 八、課程成績之評定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，成績及格者，發給學分證明。於進入本校就讀時，得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抵免學分。
- 九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教育部「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技專校院專業及實習課程實施要點」及本校相關規章辦理。
- 十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高職學生預修本校課程作業流程



健行科技大學高職學生預修大學課程選課申請表

申請編號：		(由原就讀學校填寫)			填表： 年 月 日	
原就讀學校				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
學生姓名	學 號			年級		
身份證字號						
聯絡方式	住家電話：		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			
	緊急聯絡人/關係：			聯絡電話：		
選課資料	課程名稱				開課單位	
	課 號				開課年班	
	課程名稱				開課單位	
	課 號				開課年班	
	課程名稱				開課單位	
	課 號				開課年班	
檢核資料 (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)	符合成績優良學費減免。			份，如後：_____		
	符合實質具體表現學費減免。			份，如後：_____		
	符合家境清寒學費減免資格。			份，如後：_____		
高職導師推薦：						
原就讀學校					教務處	
申請人簽名	班導師核章	科主任核章	教務處核章	課務組核章		

本申請表格一式兩份，原就讀學校與本校教務處各自存檔。